

大同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申請須知

【承辦單位：課外活動組 電話分機 7523】

申請就學貸款同學，請掃描下方 QR code 加入 line 社群（大同大學就學貸款群組），透過即時訊息的傳遞，定期提醒同學辦理就學貸款的時程。



就學貸款申辦流程

- 一、本貸款每學期辦理一次，本校之承貸銀行為台北富邦銀行。
- 二、對保時間：配合教務處開放查詢學號(非指考學生 8 月 17 日、指考學生 9 月 3 日)，辦理時間自 **8 月 17 日(二)~9 月 17 日(五)止(不含例假日)**。
- 三、申請方式：『至臺灣銀行入口網站下載繳費單→台北富邦銀行線上申請預約對保時間→銀行對保→撥款通知書繳回學校課外活動組』
 1. 請上台北富邦銀行網站- <https://school.taifeifubon.com.tw> 辦理，申請人輸入資料後先行列印「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三份，檢附相關文件(如下說明)到指定銀行對保即可。台北富邦銀行網頁上之各項申請資料請務必填妥，特別是學號，另行動電話、通訊地址及 E-MAIL，均需確保其可優先聯絡學生本人之資料(未來補件或金額有誤時通知之用)。
 2. 請於 **9 月 22 日前**將台北富邦銀行完成對保後之「**撥款通知書**」掛號郵寄或親送至課外活動組辦理註冊。**如未將「撥款通知書」學校存聯繳回課外活動組者，視同未註冊。**
郵寄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40 號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劉惠文小姐收，並請於信封註記寄送就學貸款資料。
 3. 貸款金額請依繳費單上之「可貸金額(含學費、雜費、學生團體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填寫(如申貸書籍費 3,000 元，可從「可貸金額」加 3,000 元)。
 4. 有申貸**書籍費及校外住宿費者**，請提供**學生本人之華南銀行或郵局帳戶封面影本**；如提供其他銀行帳戶者，須扣除轉帳匯費 30 元整。本學期約於 12 月上旬匯入，匯款後將於課外組就學貸款專區公告匯款日期。
 5.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者請務必先行辦理減免**，再以減免後之金額辦理貸款。
 6. 就學貸款不包含學生會費 250 元，請另行繳納。
 7. 本次所得查調年度說明：**所得查調年度為學年度減 1**，舉例說明：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第 2 學期所得查調均為 109 年度(即 110 學年度減 1 為 109 年)
 8. 就學貸款必貸項目包含學費、雜費、學生團體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大一上、下學期及大二上學期)，書籍費及住宿費請自行審視需要辦理貸款。

就學貸款相關事項說明

一、申貸資格：

1. 具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
2. 家庭年所得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20 萬元以下者；或家庭年所得總額超過120萬元，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姊妹有二人以上就讀經各級主管機關立案，具正式學籍及固定修業年限之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者(須自付利息)。上述家庭年所得總額標準，由教育部每年公告之。

二、學生利息負擔標準：(以下**所得年度為學年度減 1**)

1. 家庭年所得總額低於114萬元(含)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其後利息由政府編列預算全額補貼。
2. 家庭年所得總額逾114萬元至120萬元(含)者,就學及緩繳期間貸款利息由政府半額補貼,另半額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且應自貸款撥款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利息。其後全額利息由借款自行負擔。
3. 家庭年所得總額超過120萬元,且家中有二位子女就讀高中以上學校者,貸款利息政府不補貼,借款人應自行負擔全額,並自貸款撥款日次月起每月繳付利息。

三、申貸金額包括：

1. 學雜費、學分費。
2. 學生團體保險費。
3.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大一上、下學期及大二上學期)。
4. 書籍費(3,000元),可自由申貸。
5. 住宿費(12,500元),可自由申貸,須攜帶學校住宿費繳費單辦理;戶籍地非台北市及新北市的校外租屋學生,需填寫「大同大學校外租屋可申請就學貸款之住宿費金額切結書」並依校內住宿費最高額辦理)
6. 生活費,符合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可自由申貸;低收入戶學生,每學期40000元為上限;中低收入戶學生,每學期20000元為上限,申貸時需攜帶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學生已享受全部公費、全部學雜費減免或已獲得政府主辦之其他無息助學貸款者,不得申請就學貸款。但享受部份公費、部份減免或已請領教育補助費者,得申請減除公費、部份減免或教育補助費後之差額申請就學貸款。

四、保證人資格：

(一)申請借款學生未成年(未滿二十歲)且未結婚者：

1. 申請學生為未成年者,由法定代理人一人或適當之成年人一人擔任保證人。
2. 如父母未離異且其中一方未能至本行對保者,可至本行網站下載「就學貸款保證書」,並依下方式辦理後,由申貸學生向本行辦理對保手續(連帶保證人免至本行辦理):
A、赴住所所在地之地方法院或民間公證人處公證。
B、在戶政事務所可核發印鑑證明之情況下,得以距申貸日前六個月內之連帶保證人印鑑證明及「就學貸款保證書」(保證書需親自簽名並蓋印鑑證明章)替代上開公證手續。
3. 如父母離異者,應由親權人(即監護人)擔任連帶保證人。(無監護權協議者,如父母於85年9月26日以前離婚,由父親任親權人,行使法定代理人之權利並兼任連帶保證人;如父母於85年9月27日以後離婚,由父母雙方任親權人,一同行使法定代理人之權利並兼任連帶保證人)
4. 申請借款學生父母雙亡者(或父母均不能行使親權者),依民法第1091-1094條,由父母指定之監護人或法定監護人或法院選定之監護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二)申請借款學生已成年(年滿二十歲)或已婚者：

由適當之成年人一人擔任保證人;保證人應為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惟該連帶保證人之年齡不得逾七十歲且需提供所得稅扣繳憑單或不動產所有權狀影本或在職證明(或薪資證明或提供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之存摺影本)等收入證明文件。

五、對保手續及應備文件：

- (一)上網登錄：先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https://school.taifeifubon.com.tw>)透過網際網路填送就學貸款申請後,再自行列印「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三份。

(二) 銀行對保：

1. 每一教育階段(大學、碩士班及博士班各分別為一教育階段學程)第一次申請(新生均此類)，或同一教育階段學程不同學校第一次申請，或連帶保證人有變更時，由父母(或監護人，或連帶保證人)陪同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至台北富邦銀行指定對保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1)經線上申請後列印之「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三份(請申貸學生自行列印)。
 - (2)註冊繳費單據正本及影本(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3)學生本人身分證正本、身分證影本及印章。
 - (4)連帶保證人身分證正本、身分證影本及印章。
 - (5)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距申貸日前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記事欄需詳載)，包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連帶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或電子戶籍謄本辦理。
 - (6)若由父母(或監護人)、配偶以外之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者，需另檢附連帶保證人之所得稅扣繳憑單或不動產所有權狀影本或在職證明(或薪資證明或提供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之存摺影本)等收入證明文件。
2. 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且法定代理人或連帶保證人不變時，可以經由「線上續貸」功能，於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辦理續貸，即無須到分行對保，可於線上完成續貸申請，惟借款人與連帶保證人(法定代理人)需另行簽訂就學貸款網路服務 46 申請書暨契約條款。

六、繳交資料：辦理以上對保手續後，請於 **9月22日前** 將台北富邦銀行完成對保後之「撥款通知書」郵寄或親送至課外活動組辦理註冊，掛號郵寄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40 號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劉惠文小姐收，並請於信封註記寄送就學貸款資料。

七、洽詢電話及網址：

(一)對保、借款、利率及還款問題請洽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中心，電話(02) 66321500 再按 1。網址：<http://www.taipeifubon.com.tw>。

(二)其他申辦問題請洽本校課外活動組，電話 0277364843 劉惠文小姐。

八、申請同學至銀行辦理對保時，請詳閱所填借據等有關文件，以維護自身權益。尤其是各欄資料如金額、學號、應畢業年月等應填寫正確、清楚。

台北富邦銀行之各地區對保分行表(如有異動請上台北富邦銀行網站查詢)

對保時間：**110年8月1日至110年9月17日**(不含例假日)，對保時間為上午9時至下午15時30分。

大一新生應於8月17日(指考生於9月3日)查詢學號後，始可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

行政區	區域	代號	分行	地址	分行電話
台北市	中山區	870	擔保作業中心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02)6632-1500
		702	南京東路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39號	(02)2515-5518
	中正區	390	古亭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100號	(02)2365-0381
	大安區	480	和平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236號	(02)2702-2421
	大同區	410	建成分行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2號	(02)2555-4161
	文山區	320	木柵分行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92號	(02)2939-1035
	松山區	530	西松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75-1號	(02)2717-0037
	信義區	620	永春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412號	(02)2725-5111
	士林區	301	士東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360號	(02)2873-5757
	北投區	360	北投分行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一段2號	(02)2891-5533
		361	石牌分行	台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216號	(02)2827-1616
	內湖區	442	文德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42號	(02)2658-2620
	南港區	420	南港分行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5號	(02)2655-1177
	新北市	新店區	769	北新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128號
中和區		681	中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696號	(02)2243-8877
永和區		687	永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1號	(02)8660-1616
三重區		716	正義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279號	(02)2980-6688
板橋區		750	華江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285號	(02)2253-0598
板橋區		721	商金處大台北產發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68號2樓	(02)6620-2088
汐止區		728	汐止分行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81號之1	(02)2698-0828
新莊區		771	北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三段80號	(02)8521-8318
基隆地區	仁愛區	753	基隆分行	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279號	(02)2429-2888
桃園地區	中壢區	713	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二段119號	(03)459-5766
	桃園區	673	桃竹擔保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中華路33號10樓	(03)261-7300
新竹地區	新竹市	725	新竹分行	新竹市中正路141號	(03)527-8988
台中地區	西區	707	中區擔保中心	台中市西區柳川西路二段196號9樓	(04)3611-1000
	豐原區	680	豐原分行	台中市豐原區向陽路139號	(04)2522-0088
彰化地區	彰化市	685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349號	(04)726-1333
嘉義地區	西區	718	法金嘉南區中心	嘉義市西區仁愛路395號2樓	(05)223-1688
台南地區	中西區	674	房貸業務中心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3樓	(06)226-3886
高雄地區	苓雅區	660	港都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358號	(07)335-6226
	新興區	705	南區擔保中心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95號10樓	(07)968-1300
宜蘭地區	羅東鎮	740	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286號1樓	(03)956-6611
花蓮地區	花蓮市	745	花蓮分行	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256號	(03)835-3838